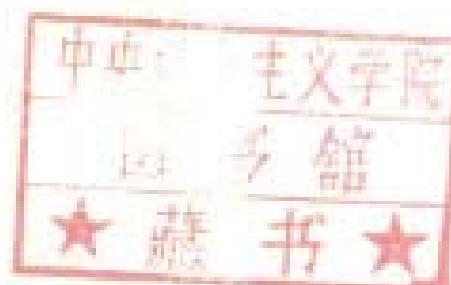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 十三

自然价值

[奥] 弗·冯·维塞尔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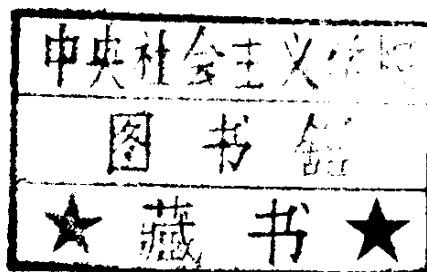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自然价值

〔奥〕弗·冯·维塞尔 著

陈国庆 译

钱荣坤 校



200169780

商務印書館

1982年·北京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自然价值

〔奥〕弗·冯·维塞尔著

陈国庆译

钱荣堃校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书名号：4617·251

1982年6月第1版 开本850×1168 1/32

1982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版数204千

印数13,100册 印张9 插页4

(60克纸本) 定价：1.10元

www.doc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river.com/shop.php?id=3665>



www.docriver.com 商家 本本书店
内容不排斥 转载、转发、转卖 行为
但请勿去除文件宣传广告页面
若发现去宣传页面转卖行为，后续广告将以上浮于页面形式添加

www.doc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river.com/shop.php?id=3665>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出版说明

我馆历来重视移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从五十年代起，更致力于翻译出版马克思主义诞生以前的古典学术著作，同时适当介绍当代具有定评的各派代表作品。幸赖著译界鼎力襄助，三十年来印行不下三百余种。我们确信只有用人类创造的全部知识财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才能够建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社会。这些书籍所蕴藏的思想财富和学术价值，为学人所熟知，毋需赘述。这些译本过去以单行本印行，难见系统，汇编为丛书，才能相得益彰，蔚为大观，既便于研读查考，又利于文化积累。为此，我们从 1981 年着手分辑刊行。限于目前印制能力，1981 年和 1982 年各刊行五十种，两年累计可达一百种。今后在积累单本著作的基础上将陆续汇印。由于采用原纸型，译文未能重新校订，体例也不完全统一，凡是原来译本可用的序跋，都一仍其旧，个别序跋予以订正或删除。读书界完全懂得要用正确的分析态度去研读这些著作，汲取其对我有用的精华，剔除其不合时宜的糟粕，这一点也无需我们多说。希望海内外读书界、著译界给我们批评、建议，帮助我们把这套丛书出好。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82 年 1 月

译 者 前 言

弗里德里希·冯·维塞尔(1851—1926)是奥地利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家。他一生除青年时期一度担任财政部官员，并于六十六岁时入阁担任商务大臣外，一直从事教学及研究工作。先后在布拉格大学和维也纳大学当教授。他写过多本社会学著作。在经济学方面，他的主要著作有三部：除本书外还有《经济价值的来源和主要规律》(1884)和《社会经济学》(1914)。本书是他的代表作。全书共六卷，初版于1889年，是德文本。1893年由马洛赫翻译成英文本在伦敦出版，1956年纽约重印了英文本。中译本是根据英文本译出的，卷首除刊载维塞尔于1888年写的一篇序外，还有英文本编者威廉·斯马特写的一篇出版者序。

维塞尔和他的老师门格尔以及庞巴维克共同创建了奥地利学派(亦称维也纳学派)。奥地利学派理论的核心是主观价值论，亦即“边际效用价值论”。这个理论在十九世纪七十年代在欧洲好几个国家同时出现，但以奥地利学派较为完整。维塞尔则在门格尔理论的基础上，在价值论方面创造了“边际”(Grenznutzen，英译为marginal)一词，在分配论方面创造了“归属”(Zurechnung，英译为imputation)一词，对完成这一学派的理论结构，即完成较完整的“边际效用价值论”，起了重要的作用。

边际效用价值论是一种企图用主观心理分析方法来说明价值形成过程的理论，所以又叫主观价值论。持这一理论的人认为，经济理论的核心——价值——是孤立的个人的现象而不是社会现

象，是人对财物的效用的感觉与评价，而不是财物的客观物质属性。所以整个价值论或者说整个经济理论应从人的需要及满足人的需要的效用出发来研究。

正是从人的需要及需要的满足出发，维塞尔和奥地利学派其他人物一样，推崇戈申定律。他说，戈申定律是阐明人的需要如何满足的规律，经济学受戈申之赐很大。维塞尔认为，按照戈申定律，人对某种财物的需要随其逐渐得到满足而逐渐减小，直到最后达到需要的“饱和点”，也就是需要递减到零，这时对这种财物的欲望就没有了，甚至会变到它的反面，即变为厌恶。但是，象这样供给充分的财物是世界上少有的；一般说，绝大多数财物都是具有稀少性的，不是供给无限，不能充分满足人的每一种需要，人必须在需要还不曾达到完全“饱和”的那一点就放弃自己需要的满足。处于这一点的需要就是“边际需要”；财物满足边际需要的能力就是“边际效用”。效用是价值的来源，效用和财物的稀少性相结合而形成的边际效用就是价值形成的条件，就是价值的尺度。

维塞尔在本书中自称“边际效用”是由他提出的（见《价值的来源》），门格尔有这种思想，但未曾使用这个特定名词。简单地说，边际效用就是消费者个人主观心理上所感觉到的某一财物的随着数量递增而递减的一系列效用中最后一个单位的效用，这个效用决定这一财物的价值。维塞尔进一步阐明，这还适用于对整批财物的评价。也就是说，在一批同类的财物中，任何一件财物都具有最后效用或边际效用的价值。如果需求不变，供给量愈大，边际效用从而价值就愈小，反之就愈大。如果供给量不变，需求愈大，边际效用从而价值就愈大，反之就愈小。不仅如此，不仅许多件财物之一具有最后效用或边际效用的价值，而且这许多件财

物中的每一件都具有这个价值。这样，一批同类的财物的价值，就等于它的件数乘边际效用之积。这就是说，边际效用定律是价值的一般定律。

维塞尔还把边际效用分析应用到成本与分配理论。门格尔对这一部分未作详论；维塞尔作了修正与发展。这是他对奥地利学派的又一“贡献”。他认为消费财物提供效用，生产财物也提供效用。土地、资本和劳动只要生产出有用的消费品，便提供了效用。不过，生产财物是间接用来满足需要的，它们所包含的是预期的或潜在的效用，这要间接地通过它们所生产的消费财物的边际效用来衡量。换句话说，生产财物的价值是由它们的产品的价值，或者是由生产收益的价值决定的。这价值是按照他所说的“归属”原理分配给各个生产要素的。他认为生产要素结合起来生产收益，每一种要素都对生产有自己的贡献，也都按自己的生产贡献在总收益中分到一份“归属”于它的份额。“生产贡献”是生产总收益中所包含的个别生产要素所起的作用的那部分收益。生产总收益中归属于个别生产要素的份额，就是那个生产要素的收益——劳动的收益、土地的收益、资本的收益。生产总收益的价值等于全部生产贡献的总和。他认为，适用于由生产财物所生产的消费财物的边际规律，也适用于生产这些消费财物的生产财物。也就是说，在生产财物整批地被利用的场合，生产贡献的归属也是按照边际规律进行的。每一单位消费财物都从边际效用得到它的价值，每一单位生产财物也都从归属于它的边际贡献得到它的价值。

维塞尔和其他奥地利学派人物一样，在价值论上和古典学派相对立，在方法论上和历史学派相对立。但归根到底，他的边际效用价值论还是用来反对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理论，首先是反对它的劳动价值论和剩余价值论的。当时，马克思的《资本论》第一卷

已经出版，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开始在工人群众中迅速传播。在这种条件下，资产阶级经济学家要为资本主义制度辩护，不能不采用新的手法，制造新的理论来掩盖资本家对雇佣工人的剥削实质，来证明资本主义是合乎心理规律的永恒制度。在本书第二卷第七章和第四卷第十章中，维塞尔对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进行了歪曲和攻击。他说：在马克思主义的价值理论中，关于价值的来源的论点是错误的；价值所涉及的对象没有被全部包括进去；供给和需求的关系被忽视了；价值的社会功用只是在分配方面，在一定限度内被承认了，而价值的功用的主要部分，即调节和支配社会经济活动的功用根本没被承认。维塞尔在论归属时说，任何一种生产财物，包括其中最有力量的一种即劳动，都不能单独生产任何东西，都需要同其他生产财物——土地与资本——合作。他认为劳动和资本的关系就是这样。所以，对于土地、资本和劳动的收益的归属，按照他们各自的生产贡献的大小来进行，是合乎自然的经济规律的，这对一切形式的经济生活都适用，不论是在将来的共产主义国家，还是在现在的国家。据此，他认为把整个生产收益全都归功于劳动的论点是错误的。也就是说，他认为劳动价值论和剩余价值论是错误的。

总之，维塞尔的边际效用价值论企图用主观心理分析代替客观经济规律，使资产阶级经济学进一步庸俗化。他的边际原理，包括他的边际效用论和归属论，不仅系统化了奥地利学派的理论结构，也为后来形形色色的资产阶级经济学流派所接受，构成资产阶级微观经济学的理论基础。“边际革命”是资产阶级经济学发展的一个重要里程碑。

Friedrich von Wieser

NATURAL VALUE

The translation by Christian A. Malloch

Kelley and Millman, Inc.

New York 1956

根据纽约凯利一米尔曼公司1956年英译本译出

目 录

英译本编者序	13
作者序.....	41

第一卷 价值的基本理论

第一 章 价值的根源	51
------------------	----

普通印象是，价值导源于效用，但是众所周知的某些现象好象与此相反。价值理论家的责任不是抹煞任何一方，而是解释人们在经济生活中的实际估价；检验理论的标准是，理论家的价值就是人们的价值。

第二 章 需要的满足的价值.....	54
--------------------	----

财物的用处就是财物所提供的满足，价值理论就是从需要的价值开始的。满足的排等次。

第三 章 戈申的需要饱和定律	56
----------------------	----

这个定律的阐述：欲望随着满足的相继实现而递减。表面上的例外。

第四 章 饱和的尺度	59
------------------	----

需要的各种满足都描绘着逐渐降低到零的过程，同时又各有本身较高点及度数。这暗示着有用性与用处之间的区别。

第五 章 边际效用	61
-----------------	----

由于任何人的财富都不足以满足其所有欲望，于是在满足的各个部分都有一个边际点。这样，每人都通过他的支出的所有部分划出一条波动的边际线。

第六章 需要的将来满足的价值 64

边际线必须既考虑现在满足又考虑将来满足。如果我们从关怀为将来满足作好准备的角度来判断，将来的满足丝毫不比现在的满足较不重要。

第七章 财物的价值 68

我们真正关心的是满足，财物是从依靠占有财物而得的满足获得它们的价值的。这一点说明为什么过分多余就没有价值。

第八章 对单件商品的估价 70

孤立地估价财物是很罕见的情况；在这种情况下我们把从这些财物所得到的全部效用归给财物。

第九章 对整批财物的估价。边际效用定律是价值的一般定律 73

我们通常把财物当作一批供给中的一件件相同财物来估价的。这里每件财物的价值等于从属于那种情况下的财物的最小效用——边际效用；而整批供给的价值则等于用此来乘财物件数之积。这样，价值虽然以效用为基础，却并不完全反映效用。

第十章 价值的似乎违背常理的现象 76

如果一个人增加他所持有的同样财物，边际效用就随着每一次增加而降低，单件财物的价值也随之降低，而总价值则沿着“上升阶段”增加直到某一点，而后开始转入“下降阶段”直至出现过分多余而达到零为止。其理由是：价值是正的和负的因素的结合，是所得到的利益与所失去的依赖性的结合，从而是一个余数。

第十一章 价值的矛盾和价值的功用 81

由于经济生活的最高原则是效用而不是价值，想象中的社会矛盾就自行消失。价值的实际功用在于它是计算效用的形式。...

第二卷 交换价值和自然价值

第一 章 价格	87
价格同主观使用价值的关系。举价格的正常形成为例， 我们看到买主怀着卖主力图驱使他们去达到的最高价格 来到市场。在完全竞争条件下，价格完全由当时边际买 主的最高价格所决定。但是这个最高价格不仅决定于需 要，而且决定于购买力。	
第二 章 主观意义上的交换价值	95
货币的价值——始终是交换价值——是货币所购买的东 西的预期使用价值，因而是主观的价值，随不同所有者 而异。为出售而制造或持有的财物是这样，可以通过购 买来替补的财物也是这样；这些财物都具有主观交换价 值。但是交换对于个人等式却没有意义。	
第三 章 客观意义上的交换价值	98
主观估价虽然有必要，却不能超出个人的范围。财物仅 是流到那些支付价格的人并按照他们的价格来排等次； 而价格则决定花费在生产中的数额。但是价格并不表示 社会对财物所作的估计。	
第四 章 交换价值的矛盾	102
蒲鲁东在肯定这一点时是正确的，但是这种毛病并不需 要社会主义改造。	
第五 章 交换价值在一般经济中的功用	104
交换价值的职能不仅在于支配生产而且在于支配分配， 因为价格不仅决定于效用而且决定于购买力。但是乞丐 和百万富翁为必需品付出相同的边际价格，而这样省下 来的富人的财富则直接投于生产上等的奢侈品。	
第六 章 自然价值	108
本书的计划是，要从我们今天的价值形式当中，找出哪	

一种形式在一个完善的国家或共产主义国家中还会继续存在，从而找出一切经济生活的永久根据。

第七章 社会主义者的价值理论..... 112

劳动是价值的唯一来源的理论，如果加以应用，便会引起空前的最大革命，因为，这种理论作为经济理论在每个人的最切身利益方面影响着每个人。但是社会主义制度是从那时流行的经济学中采取它的根据的。

第三卷 来自生产的收益的自然归属

第一篇 归属的一般原则..... 115

第一章 收益价值..... 115

生产财物由于提供预期效用、由于稀缺，也具有来自它们的收益的价值。归给股票的分红是怎样，归给生产手段的收益也是怎样。

第二章 归属的问题..... 117

我们必须找出分割收益并将收益归属于它的要素的原则，这些要素不是物质要素，因为那是不可能的，而是那些在经济上对收益负责的要素。从法律学上所看到的类似。

第三章 社会主义者对归属问题的看法 劳动者有利取得全部收益..... 124

社会主义者说只有劳动是有创造力的，土地及资本不过是劳动的手段。但是不管共产主义社会怎样分配收益，它会把全部收益归属于它的成员的劳动吗？

第四章 早先解决归属问题的尝试..... 127

象对待消费财物一样，门格尔通过失掉财物的假定来发现生产财物的价值。但在彼此起互相影响作用的不同性质要素参加合作的场合，失掉财物所带来的损害却大于合作所带来的益处。

第五章 解决归属问题的原则 生产贡献.....	132
正是由于生产要素各带着不同的价值参加无数的结合， 我们才通过等式的方法得出归属于各个要素的贡献，即 “生产贡献”。	
第六章 解决归属问题的原则(续) 生产贡献与合作	136
门格尔的份额和我们的份额之间的分歧。占有生产财物 所增加的(收益)小于失掉生产财物所减少的(收益)。 ^①	
第七章 解决归属问题的原则(续) 归属在经济上的 功用.....	138
这样归属的份额使价值成为生产的支配力量，因为它引导 我们向各个要素要求服务等值。个别归属的限度。	
第八章 解决归属问题的原则(续) 归属和边际定律	142
只要生产财物是整批的，归属就必须遵守边际定律，尽 管它们是用于生产不同价值的产品；所有相同的单项生 产要素，其价值必然是相同的，而且只能等于那个来自 价值最小的产品的价值。	
第九章 归属的各个因素 (一)供给.....	146
任何生产要素的供给愈大，它所创造的产品就愈不重要， 边际效用就愈小，从而归属于各项要素的生产贡献也就 愈小。	
第十章 归属的各个因素(续) (二)需求和互补财物	147

^① 原文 The living horse adds less than the dead horse deducts, 直译是“活马所加的小于死马所减的”。这是表示维塞尔假定占有某种生产财物所得的份额与门格尔假定失掉某种生产财物所失的份额之间有差距，亦即维塞尔所说的“生产贡献”小于门格尔所说的“依靠合作而得的份额”，因为维塞尔认为失掉某种生产结合中的一项生产要素所引起的损失不仅是失掉这项要素本身的收益，而且还影响这一生产结合中的其他要素。我这里作了意译。请参阅本章滚马的例子。——中译者

这里需求不仅来自需要，而且来自互补财物的供给。无论在哪一个场合，被归属的生产贡献都随需求而升降。	
第十一章 归属的各个因素(续) (三)技术	151
提高质量或增加数量的技术改善增加产品的价值，从而使各个要素得到绝对较大的生产贡献。但是技术改善也可能缩减对某些要素的需要，并把它们投于别的使用，从而减少可归属的贡献。	
第十二章 归属的各个因素(续) (四)对成本财物和独占财物的归属	153
某些生产财物在归属上较其他生产财物更受偏爱。独占财物及成本财物的定义。独占财物的双重好处：天然高的边际效用，以及因成本财物的不断增加而对独占财物的需求的稳步增长。	
第十三章 归属的各个因素(续) (五)对质量优良的生产要素的归属	157
在同其他要素合作的时候，某些生产财物还带来较大的收益并因而优先得到使用。这一点在土地、劳动及资本方面的应用。	
第二篇 自然地租	159
第十四章 李嘉图的级差地租：第一部分	159
地租是比照土地的优良质量，在减掉了资本及劳动的份额之后，可归属于某些土地的生产贡献。	
第十五章 李嘉图的级差地租：第二部分	161
对集约地租或来自不同地力的地租的论述。	
第十六章 对李嘉图理论的批判	163
单是独占不能成为级差地租的理由。级差地租还要求最后耕种的土地有过分多余以及资本与劳动的限制。此外，李嘉图的理论对于普遍地租并无说明。	

第三篇 资本的自然收益	169
第十七章 资本的生产力	169
问题是：资本是否产生物质净收益？而如果参加合作的土地、资本与劳动，补偿着被耗费掉的资本并带来净收益，那怎么能否认资本在净收益中占有份额呢？当机器代替劳动的时候，机器岂不也把劳动的净收益拿过来吗？	
第十八章 原始经济和发达经济中的资本收益的计算	174
从原始经济出发来论证，屠能所归给资本的东西太多，但证明了资本的净收益。	
第十九章 总收益和净收益的归属	176
但是因为归给资本与劳动的收益总是一种以其他东西表示的收益，从物质上我们决不能看到资本再生产它本身并带来剩余。	
第四卷 土地、资本和劳动的自然价值	
第一章 引论	179
回转来研究各个要素的价值，首先是资本的价值。问题：为什么资本价值总是小于资本所转变成的其他事物的价值。庞巴维克的批判。	
第二章 资本的价值和资本的利息（一）贴现	181
资本的价值不能大于它的总收益。但是资本价值必须较小一些，因为这个总收益包含着（物质的）剩余。因此要找出资本价值，我们就一定要进行贴现，也就是说，必须减掉净收益——实际上就是利率。对庞巴维克的答复。那么，时间难道没有关系吗？	
第三章 资本的价值和资本的利息（续）（二）利率	186

资本的增值额之可能概括成为利率，是资本的流动性所造成的。	
第四章 资本的价值和资本的利息(续) (三)利率的 划一计算定律	189
即使在资本并不从一种使用流到另一种使用、而利息也不划一的场合，也把差别转移到资本价值身上。	
第五章 资本的价值和资本的利息(续) (四)利率的 变动	191
除非由于某些归属要素的广泛变动，利率就不会变动。资本增加是否使利率降低呢？	
第六章 资本的价值和资本的利息(续) (五)对固定 资本的估价	193
就资本在长时间内产生收益而言，资本化的好处显然大于贴现。	
第七章 资本的价值和资本的利息(续) (六)资本化	195
从数学上看，利息的资本化是和资本的贴现相同的——按总收益的比例和按净收益的比例都是一样容易的。	
第八章 消费借款的利息 房租	197
消费借款怎样不同于生产借款——在共产主义下消费借款将会消失。但是房租——或与房租相等的东西——一定还会维持下来，否则就会异常不利于作为生产的一个部门的房屋建筑。	
第九章 土地的价值	200
用地租资本化来决定土地价值假定有资本的发展和利率，并以这二者为基础。	
第十章 劳动的价值	202
由于劳动者没有资本价值，他的服务便按照平常的收益	

归属来估价，并受供给、需求等等的影响。对社会主义者的论点的批判。

第十一章 生产财物的价值，关于现在利益与将来利益之间的竞争..... 206

凡是生产和消费竞争或短的和长的生产过程之间竞争的场合，边际生产使用总是通过对现在和将来的全盘考虑来找到的。但是节欲的“牺牲”绝不能是利息的基础。节欲理论。

第五卷 产品的自然成本价值

第一 章 成本定律..... 211

成本定律的两种阐述：从生产财物方面和从产品方面的阐述。

第二 章 成本的概念..... 213

在生产中，已经以生产财物形式存在的财富要被毁灭。这样就把“成本”概念看作财富的牺牲，这种财富在其被实际利用的用处之外还具有其他用处。

第三 章 成本定律的根据..... 216

成本价值从两方面决定着产品价值：(1)间接地通过调节供给，象在成本价值中预期有最大可能的收益的场合；(2)直接地，和被生产的数量无关，象在使用价值大于成本价值而再生产手段又很顺手的场合。

第四 章 成本定律所依以生效的条件..... 219

被生产的生产财物受这个定律的支配，于是对资本的估价就具有两面性。但是产品必须被看作产品，才能受这个定律的支配；例如，如果产品是不能再生产的，这个定律就停止作用。

第五 章 成本的起决定作用的数额..... 222

成本如果要决定价值，就一定不能超过“社会必要”成本。 如果社会必要成本变动，产品价值也要变动。	
第六章 成本定律和价值的一般定律.....	223
成本与效用之间并没有根本的对立。效用仍是价值的唯一来源，成本定律则是价值的一般定律的最常见形式。	
第七章 所谓劳动的生产成本.....	226
工资铁律的阐述。经验并未证实这个定律，而自卫的条件又等于取消这个定律。用“舒适的标准”来代替“生活”所作的修正也并不能令人更满意。两者全试图把工资包含在商品价格下面。	
第八章 各派成本理论.....	230
所谓成本理论是指那些从成本推源价值的理论，但赋予成本一字以不同的意义。	
第九章 各派成本理论(续) 劳动作为成本的一个要素.....	233
劳动是成本，因为被使用的劳动就是被抽走的劳动。但是劳动成本通常是作为劳动的痛苦来看的。在所描写的某些状况下这种牺牲可能决定价值，但在劳动和自然资源有限而欲望无穷的场合，情况却不是这样。牺牲也并不是和效用一起的共同决定因素，虽然它可以有间接的效果。	
第十章 各派成本理论(续) 资本作为成本的一个要素.....	239
由于一切生产都需要资本，就驱使劳动理论用下列证明把资本成本还原为劳动成本：(1)证明资本代替着劳动；(2)证明资本是“物化劳动”。但是资本作为产品，只有资本果然可以用劳动来生产的时候，才能把资本估价作劳动。	
第十一章 各派成本理论(续) 利息作为成本的一个要素.....	

素	243
企业家在计算成本时是包括利息的。关于这一点是自然 价值的一个现象的证明。	
第十二章 各派成本理论(续) 地租作为成本的一个要 素	246
不管李嘉图怎么说，一般地租一定要加入到成本里面 去，甚至在某些情况下级差地租——例如象次要的地租 或基地地租——也加入在内。	
第十三章 个别经济价值在国民经济中的功用	249
在任何较大规模的经济中，边际估价也必然通行，对财 物的使用使服从它的指导。	
第六卷 国家经济中的价值	
第一章 引论	255
当我们限于研究国家经济的时候，我们发现，不管筹款 还是支出管理，都没有对价值予以很多注意。扎克斯是 把一切课税放在固定的经济概念的基础上的第一个人。	
第二章 国家经济的领域	259
在下列条件下国家经济就对公民有共同的好处：(1)个人 是太软弱了，(2)必要的企业无利可图，(3)企业会把太 多的权力交给个人掌握。即使在共产主义制度下这仍会 是一个相当特别的领域。	
第三章 国家的自然经济中的价值	265
即使在共产主义制度下，实质上也必须同样划出象现在 在私人估价和国家估价之间所划出的区别——这种区别 实际上缩小为明确与含糊之间的区别。这个理论所给予 政治的帮助。	
第四章 今日国家经济中的价值	271

舍夫勒的赋税原理。扎克斯对这一原理的发展——依据个别价值观点的赋税。但是不能完全避免乞灵于公平。

第五章 集体估价的基本定律 276

按照这个原理，赋税评价中的国家估价与主观估价相一致，从而赋税理论变成价值理论的一部分。

英译本编者序

在我的《价值理论入门》一书的序言中，我试图使英国读者搞清楚奥地利学派所阐明的价值理论的主要轮廓。我说过，为了公正评价维塞尔教授，我没有谈到他的价值理论在分配上的应用，宁愿把他的富有启发性的辉煌著作的翻译工作交给我以前的一个学生来做。我想，后面《自然价值》的译文定能马上证明我的保留以及我对译者的选择是做得对的。

目前以奥地利经济学家作为主要解释者的价值理论，是通过杰文斯在1871年发表的伟大著作而为英国经济学家所非常熟悉的最后效用或边际效用理论。同年，彼此不谋而合地，出现了门格尔的《国民经济学原理》——一部具有条顿民族的彻底性与力量的典型作品。跟着在1884年出现了维塞尔的《经济价值的来源与主要定律》。1889年发表的庞巴维克的《资本实证论》包含有对价值、价格、成本等等的巧妙解释，作者就是根据这些概念来建立他的著名利息理论的。在这之前，扎克斯于1887年发表了他的《国家经济理论的基础》一书，在这本书里他把价值理论应用到国家的经济职能方面。最后出现了现在这本著作，他锐意采用早先解释中的许多杂乱无章的概念，使整个理论以及它的应用进一步臻于完善。

《自然价值》一书的主要目的可以在本书第二卷第六章中看到。但是，一般读者也许从附属于这一主要发展的各章中还会发现最有启发性的问题，特别是对社会主义者的理论的抨击。对英

国经济学家说来，我敢设想，有三点值得特别推荐为对我们这门科学有创造性的贡献。这三点是：在第一卷中重新确定价值的基本概念；在第三卷及第四卷中把价值理论应用到分配方面；在第五卷中把生产成本定律引到一般边际定律的范围之内。我想，假使一个编者的序言有什么功用的话，那就是阐明那些他认为经过他仔细研究过这本书之后所发现的困难之点。也许，我同奥地利学派的渊源使我可以用我自己的方式来表述这些困难之点。

第一卷的内容是依据奥地利学派的理论对价值理论作一般的阐述。其主要轮廓如下。

要是有人向一个普通人间起关于价值的最简单的问题，他会不自觉地流露价值来源于效用的通俗看法，虽然他同时也觉得有许多现象好象同这种信念相矛盾。例如，无偿的自然赐予就没有价值，某些公认为很有用的东西只有很小的价值，稀罕象用处一样也提供价值，成本好象正是价值的对立物，等等。这个学派的基本原理是，对价值的研究就是对人的估价行为的研究，因此，凡是不能用它的定律来解释这些矛盾的价值理论就不是令人满意的理论。

略加分析就会看出，财物的“用处”，或者说我们从财物身上所得到的用处，归根结底不过是需要的满足，或者毋宁说欲望的满足。不能满足什么欲望的财物对于任何人都没有用处。如果我们能够不用财物就满足欲望，我们对于财物就没有欲望。这两点理由所表明的结论是：值得想望或者被想望的东西，本来不是财物，而是满足。可见，我们必须首先更深入地研究需要和满足的性质。

戈申定律给我们提供正确的分析。根据这个定律，需要或欲望随着每一次满足的相继实现而递减直至达到饱和点为止。如果

我们仔细考虑的是同样的欲望而不是别种不同的欲望的话，如果所讨论的欲望是完全成熟的欲望而不是刚刚激起的或仅仅是发展过程中的欲望的话，上述这一点就适用于一切欲望，无论是较高级的欲望还是较低级的欲望。这样，每一种需要的满足都刻划出一个递降的尺度，需要的感觉就按尺度上的各个度数具有不同的强度。

但是，在这里，可以叫做“需要”的有两种东西：整个的需要，或是一种需要、一类需要，以及需要的个别感觉。不管我们对需要的种类作怎样的分类——是按照我们从精神的或享乐主义的观点来看待它们，还是从理智的观点来看待它们——各种较重要的需要还是较重要的。然而，在这些较重要的需要中，需要的感觉也按照需要供应的情况而发生从无限的最高点下降到零的变化。就一天一天看，食欲是经常的又是重要的；可是，就一天的任何时刻看，其重要性却决定于最后一餐所提供的满足。

于是，无论我们怎样按类别来安排各种需要，我们都经常看到，属于我们认为重要一类的需要在某种情况下对我们并不是很重要的。两种需要，就其类别言，一种重要，另一种不重要；而如果后者还没有得到满足，前者已经得到满足，对比起来，我们都会觉得后者是较重要的。因此，在计算需要的满足时，我们必须同时考虑这两种需要。需要的可能性是按类别来确定的；现状是按已经达到的满足来确定的。就象对大多数人说饥饿只是一种愉快的预测一样，我们对于我们本身可能有的需要了解得很清楚，也只是例外的情况。

效用是满足人类需要的一般能力，或者，象杰文斯给它所下的定义，是“事物的起因于事物同人的需要的关系的一种情况”。如果财物的“用处”等于需要的满足，如果满足部分决定于需要所

属类别的重要性，部分又决定于先前已得到的满足，那么，我们就已看到数量或供给对于效用的估计的影响以及对于在估计价值时变得那么显眼的用处的估计的影响了。说价值不是事物所固有，那是老生常谈；说效用也不是事物所固有，却不是那么为人所普遍认识的。除了同那个发现它有用的人有关系的东西之外，任何东西也不是“有用”的，而如果那个人所有的这种东西业已足够或太多，那甚至连这种有用的东西也没有什么“用处”了。

在这里我们得到给财物的效用下定义和计算财物效用的观点。只有当我们看到满足决定于拥有财物，而不拥有财物或丧失财物带来不满足的时候，我们才把我们对满足的兴趣转移到这些满足所依赖的物质条件。我们并不看重那些过分多余的财物，甚至并不看重这些财物中我们所使用的部分，因为满足并不决定于我们所使用的那部分。如果我们的需要很少，那就许多财物来说，我们也许会达到类似财物过分多余的境地，可是我们的需要为数既多、变化又大，这一事实就使我们想望许多财物，并把我们的努力分配到方面很广的财物取得上面。这样我们通常看到，任何人所支配的商品供给都不足以应付对这些商品的需要的一切可能的、甚至是实际的感觉。可见，一定有那么一点，在那一点上还没有达到完全饱和就把满足放弃。这就是边际满足，就是从经济上说在这种情况下所能得到的最小效用。也正是这种边际满足决定着财物对我们的价值。

要注意的是，这种边际满足并不是用处的一般能力，甚至也不是财物所造成 的实际用处，而是个别需求与个别供给情况下的最后的与最小的用处，假定用字母顺序来表示商品重要性的等次。A作为最重要的，我们就会首先努力去取得 A，直到 B 的若干供给变得比 A 的进一步供给更值得想望的时候为止。同样的，

当从B所得的递减满足使得去取得C的若干供给更值得想望的时候，我们就会放弃B的积累。可见，在A和B那里，出现一种边际满足，即在具体情况下可以容许的最小满足。我们说这是经济边际，因为坚持积累A和B，结果会使得可以取得的满足总和不如在一点上划下边际线停止进一步满足，而从事C的满足。

当财物独自受到估价的时候，就没有效用的比较，从而也就没有边际效用。在这种场合，财物确是从这些财物的用处得到它们的价值；当然，决定价值的是财物的若干有竞争性的用处中的最大用处。但是很少财物是按这种方法来估价的，通常财物总是作为一批相同财物或供给中的单件财物来估价的。假定某人陆续取得几件这种单件财物，他就要相继地把这几件财物依次用于愈来愈不重要的用处。然而不管他有多少财物，总会有一件财物被他用在最小的用处上——除非财物是“无偿赐予”的。财物愈是大批，这种边际用处就愈小。而如果财物是相同的，其中任何一件就都能成为被最后使用的一件。可见，每件财物的价值都不能大于最小的用处，而整批财物的价值就一定是最小用处的倍数。假定需求不变，在一批为数十件的财物中，每件财物的价值都不能大于财物使用的第十个用处，而整批财物的价值则为第十个用处的十倍。一批一百万件财物的总价值就是第一百万个用处的一百万倍。由此可见，所有那些在边际用处之上的用处都没有用价值来表现；正是根据同一原理，实际得自自由财物的用处也根本没有用价值来表现。我们开头所说的矛盾大体上就在这里获得解决。如果铁被估价得很小，那不是因为铁的有用性很小，而是因为它的供给很大，大到铁的边际效用变得微不足道，而铁的总价值便是这个微不足道的用处的倍数。如果空气不具有任何价值，那是因为空气的供给是那么丰富，丰富得永远达不到其边际用

处，它的总价值也就等于用零来乘了——如果我们可以这样说的话。

但是这种用边际效用来决定价值也给价值带来它本身的似乎违背常理的现象。如果供给增加把边际效用降低直到由于过分多余而使价值消失，那显然要出现那么一点，在那一点上供给再进一步增加不仅并不增加总价值，实际上还减少总价值。假定一件财物产生十个单位的满足，两件财物每件各产生八个单位——随着相继的满足而欲望相应递减——三件财物各产生六个单位，四件财物各产生四个单位等等。那么，当我有两件财物的时候，其总价值就和我有四件财物的时候相同，即同为十六个单位(8×2 与 4×4)；而当我有四件财物的时候总价值却小于有三件的时候了(4×4 与 3×6)。

然而，只有当我们把价值设想为简单的正数的时候，这才是似乎违背常理的。这是把有用性或用处跟价值相混同的结果。的确，财物对于人的有用性不能随供给的增加而减少。的确，就我个人说，四件财物的总用处等于 $10 + 8 + 6 + 4 = 28$ ，因为我从这些财物所得到的实际用处并不减少，虽然各件财物的实际用处都比它的前些件财物的用处小些。但是，如果我们记得，纵然随着过分多余可以得到最高程度的用处，价值却随着过分多余而消失，我们就会记得价值不仅包含用处而且包含依赖性。我们把我们对某种满足的兴趣转移到一件财物，但是除非我们看到满足依赖于那件财物，我们就不能那样做。假定有某种需要要求满足，当我有四件用以满足这一需要的财物时，我的依赖性就比当我有三件财物时小些。财物每一次新增加，成批的有用东西增加，而依赖性却减少；代表依赖性的数量是累计的，它不仅从最后一件财物跑掉，而且从所有财物跑掉。要是我只有一件财物，满足对

财物依赖性就是完整的，价值也就反映全部用处(10)。要是我有两件财物，依赖性就小一些，假定小2；但是，由于相同的财物必然具有相同的价值，每一件财物就各要少掉2，因此价值就不是 $18(10+8)$ ，而是 $16(8\times 2)$ 了。要是我有三件财物，表示依赖性的进一步削弱的就是每一件财物再各少掉2；如此等等。

于是价值就是正数和负数的结合，就是增加的满足和丧失的依赖性的结合。价值是一个余数。一直到某一点为止，价值都伴随着财物的增加而增加，虽然这种增加是较缓慢的累进——因为效用的增加还大于依赖性的丧失。但当供给达到某一点、依赖性的丧失大于用处的增加的时候，总价值就减少了。这样就得出结论，在某种场合，负的因素可能胜过正的因素，同样的财物，较大的数量却比较小的数量具有较小的总价值。如果我们并不把价值设想为是跟有用性或是跟用处意义相同的东西，那我们对这一点就不会感到奇怪了。

可见，如果价值是经济生活的最高原则，也就是说，如果经济行动主要受追求最高价值的指导，那我们就会有一种象蒲鲁东所说的恒久矛盾。但是，首先，直到到达价值的“下降阶段”为止是不发生什么矛盾的，而就任何商品说这种“下降阶段”都是罕见的。就大多数财物说，数量的增加总是带来总价值的增加，虽则单件财物的价值当然下降。其次，所谓价值是经济行动的目的并不是事实。最高原则是效用。当价值与效用二者发生冲突的时候，价值必须退居第二位。然而，照现在情形看，效用和价值一般是走同一条路的——在“上升阶段”中——从而经济努力之服从价值领导是没有什么危害的。价值的真正功用在于它成为效用的计算形式。在经济生活中一切事物每时每刻都需要有尺度的。就这样价值总和我们形影不离，而效用——为我们所取得却不归入价值

的尺度——却被遗忘了，我们也就产生价值是首要目的的印象。不过，经济世界使各种东西变得“便宜”的不断努力仍可能使我们想起，我们最终还是试图使各种东西尽可能地接近那些“无偿赐予”，它们有无限的有用性，却没有价值。

在第二卷里，为了便于比较，维塞尔简单地说明了照这样来理解的价值——此后称之为使用价值或自然价值——同交换价值或平常经济生活中的价值之间的关系。前者远不是什么同政治经济学丝毫无关的东西，它恰恰是后者的基础。以下述正常情况为例，即卖主竞相卖出为出卖而制造的财物而买主竞相购买这些财物。每个买主如果不管别人出价如何便会怀着最高出价来到市场。这个最高出价是由两种估价来决定的：其一，财物对于他的使用价值；其二，购货用的货币对于他的交换价值——后者将视财富与收入而变化无穷。这笔货币的交换价值正好等于预期的使用价值。考虑到个人在财富上和在需要上的差别，很明显这个最高出价是会变化无穷的。最高出价也不仅是一种可能性，不仅是一种同实际价格无关的主观限度。在完全竞争的范围内，买主争取购买的竞争和卖主争取按他们所能得到的最有利价格出卖的竞争，都要迫使买主达到他们的最高出价。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投到市场上的只有一件财物，其价格就要定在最有能力的买主的最高出价和第二个有能力(但已被排除在外)的买主的最高出价之间。如果投到市场上的财物共有五十件，根据同样的假定，价格就要决定在第五十个买主和第五十一个(被排除在外的)买主的最高出价之间；如此等等。这种价格就是边际价格，它是按照我们刚才所看到的通常决定价值的方法来决定的。无论其需要与财力如何，谁也不会支付大于能够买到东西的能力最弱的买主所付的

价格，而整批供给的价格又是财物件数乘这种边际价格之积；换言之，这种价格是由边际买主的主观最高出价所决定的。

同样的原理也适用于买卖几件财物的场合，这是用不着论证的。在这种场合，买主对每件财物有不同的最高出价，它随着他所要购买的件数而下降，但是这个最高出价始终是按同样方法来决定的，即以购货用的货币的交换价值计算的、由预期使用价值决定的主观的最高额，并且它始终是边际价格。就这一切看，显然价格定律和价值定律之间有一种密切关系。不过这里也有一个重要区别，就是需求在这里不是简单地代表需要的程度，而是代表以购买力来表示的需要程度。这一点的最严重后果是，在现有不良的财富分配之下，生产的方向不仅由社会的需要和社会的必需来决定，而且由以巨额金钱来表示的富人的欲望来决定。

在现代经济中，大部分人的生活都忙于制造不是为使用而是为出卖的某种东西，这就对交换价值的形成给予了一个新的有力刺激。虽然在各个个体经济内使用价值仍然保持其地位，但流行于交换商品中的价值形式却得到了新的发展，因为交换商品是利用一种实际上没有使用价值的中介来进行的。整个交换过程，买和卖，是用货币来进行的，而货币本身又始终是按照它的交换价值来估计的。但是货币的这种交换价值不是能够用货币来取得的东西的预期使用价值，又是什么呢？因为货币不过是为我们为这个目的而保留的商品。可见，前者的定律就是后者的定律。为出卖而制造，也就是为交换而制造的财物也是这样，这些财物的最后基础始终是使用价值，即它们所交换的东西的使用价值。同时，能够按小于效用的成本来更新的财物也是这样。简言之，交换是用处的另一种形式，是一般财物的用处之一，但又是货币的唯一用处。“这种意义上的交换价值，和使用价值具有同一性质；前

者来源于后者，并且是后者的一种发展形式。两者都是主观的；两者的数量又都随个人境况而异。”

这样，维塞尔同他的学派一样，在承认不能把这两种价值包含在一个定义下面的同时，又为被忽视的使用价值辩护，指出交换价值是建立在使用价值之上的，是没有使用价值就无法加以理解的。除非相同的（客观）价值购买不同的（主观）价值，相同的价值相交换是没有意义的。

到此为止还只考虑了消费财物的价值。把价值估价分析得好象是把财物看作破产者的存货那样抛到市场去销售，而不考虑这些财物的生产情况。如果这个学说不再向前发展，那维塞尔就该受到有时加给奥地利学派的那种谴责，认为他们过于专门从需求角度来考察价值而忽视了“供给表”。不过迄今我们所考虑的还只是基础。在第三卷中我们才转到生产手段的价值。第三卷把价值理论同一般的收入分配与财富分配的关系连结在一起了。

因为从经济上看，生产财物就是未完成的消费财物，所以后者的效用就是前者的效用；在生产财物还不是过分多余的时候，它们也是从它们的效用获得价值的。但是，在日常生活中，我们并不把生产财物的价值同一切价值所最后导源的需要的满足结合在一起，我们并无必要在它们的收益的价值之外再进一步追究什么，理由是收益价值已经以需要的满足为基础了。于是生产价值实际上就是收益价值，或者说就是预期的收益价值。正象股票价值是决定于它的红利一样，一切生产要素也是从它们所帮助生产的价值获得它们本身的价值的。一般说人们会发现这是一个很有用处的说明。

现在任何生产要素也不是单独起作用的，而总是结合在一

起作用的。我们显然需要一个原则来把收益分割成能够归给各要素的份额。经验表明这种计算实际上是每天都在进行的，而且不仅由个人来进行，在某些时期还由一大堆人来进行。的确，如果生产领导人讲不出成功或失败究竟要归因于哪一项要素，也就是说，如果他们不能把收益的各个部分归给各个要素的话，那就根本不能把生产进行下去。奇怪得很，晓得分析和说明这一普通行为是首要问题的少数作者，却由于把这个问题说成是物质上的因果关系而使问题无法解决。他们试图发现，从物质上考虑，各个要素究竟生产了哪一个份额。这差不多等于问孩子有多少应归功于父亲、有多少应归功于母亲一样的不合理。

与这门科学邻近的法律学指出了解决办法。在决定一件谋杀案的时候，陪审员的任务只限于从所有构成谋杀所必需的条件与手段当中找出哪一项是法律上应负责任和应受处分的。同样我们的问题也是从所有共同起作用的原因当中找出哪些是经济上同收益有关的原因。在计算收益的时候，农场主并不知道他的土地的过去历史，也不知道土地对于人以外的其他生物的用处，不知道当时还不为人所支配的自然力在土地上所起的作用，不知道土地的属于自然的无偿赐予的那部分。虽然他完全知道所有这些原因共同起着作用，作为一个农场主，他却正确地只是把农场的收益归属于那些原因，就是如果他想要达到某种目的他就必须考虑到的原因。如果，在发现了全部收获可以归因于某些经济要素之后，他进一步着手分割这一收获并将各个部分归属于各个要素，那不过是同一过程的延续。如果两块大小相等、位置相同的田地用显然相同的资本、劳动和智力来耕种，在收成上却表现不同的收益，那剩余收益大概要归因于土壤的某种优点，虽然要是没有参加合作的其他要素就根本不可能有什么剩余。在一切生产部门